

# 鄭通和半生教育六十年

(本文另有插圖刊第42頁)

吳治民

## 上海中學施展抱負

鄭通和字西谷，安徽省廬江縣人，生於一八九九年（光緒廿五年），世代以耕讀傳家。父親鄭炳南，改業從商，急公好義，積而能散，施惠遍鄉邦。通和十歲入私塾，十四歲進高等小學，畢業後投考天津南開中學習物理，繼而直升南開大學文科，聆受校長張伯苓之薰陶，立志獻身中等教育。民國十二年遊學美邦，八月入史丹福大學攻讀教育系，主修中學教育，輔以教育行政，十三年夏獲得教育學士，又進入哥倫比亞大學師範學院，十四年六月獲教育碩士學位，再留校研究一年。十五年夏經歐洲參觀後返國，原希望主持公立中學，作為改良中等教育之實驗，苦無機緣；遂應聘為上海大夏大學教授兼訓導長（校長馬君武）。終日督導學生、準備教材，至為忙碌。

民國十六年，國民政府奠都南京，江蘇省立中等學校全面改組，滬市原有省立第二師範、公立商業專門學校、省立第三中學、第四中學商科、及轉入東南大學附中之部份學生，合併成立為江蘇省立（第四中山大學區）上海中學；原任校長

歐元懷（大夏大學副校長兼），因鄭通和專門研究中等教育，特推薦其接任上海中學校長，開展抱負。校內分高中（多科制）、初中、實驗小學、

鄉村師範、鄉師附小等，分設於陸家浜路、尚文路、黃渡等地，瀕臨閘區，相距遙遠，房舍陳舊，影響教學；且聯繫不便，難以發展。鄭通和首訂延聘良師，改善教學設備之計畫，謀求學校步入正軌；繼而加強學生體格鍛鍊，品德之陶冶。普通科着重升學準備，職業（高商及師範）科着重技能實習，俾適應其需要。

民國十七年秋，國民政府訓練總監何應欽（敬之）將軍至滬，邀集上海市教育局長保君健、大夏大學副校長歐元懷、上海中學校長鄭通和，研商中等以上（含大專）學校在校學生實施軍事訓練，促進青年身心健康，灌輸其國家民族觀念

，決定在上海地區優先試辦。上海中學最早實施

集訓，以培養其忠勇愛國之精神；鄭通和對於上

中校舍分散，難以擴建，欲發展為江蘇或全國之模範中學，非易地遷校不為功。乃於民國十九年春，計畫出售校產，另在郊區建築，以實現其教育目標。計畫報送江蘇省教育廳，遭受廳長陳和

銑之擋置，繼而上海市教育局又有省市管轄權之爭，一波三折，阻力甚多。

民國廿一年再行呈請，江蘇省政府主席顧祝同、教育廳長周佛海、上海市長吳鐵城均同意遷地為良，鼎力支持；上海市主管（財政、地政）機關仍多方刁難。鄭通和以三年之奔走呼號，省

、市政府公文輾轉，並得教育部之協助，請求行政院院會決議，卒於民國廿二年八月定案。由上海市商人張效良、陸伯鴻、姚慕達諸人組織地產公司承購全部舊有校舍及土地，另選購面積四百餘畝、地價低廉、環境幽靜、交通便利、位於滬南漕涇區滬杭國道附近，符合建校之地；鄭通

和親自設計校舍配置圖，請建築師戚鳴鶴繪製結構藍圖施工。民國廿三年三月正式興建，同年十月全部落成，實由於鄭通和鍥而不捨，屢挫屢請之堅強信念有以致之也。

## 學生會考成績第一

上中籌劃遷校期間，業已改進各項教學方法，加強學生訓育工作，校譽日隆。民國廿二年夏，江蘇省教育廳舉行第一次高中學生畢業會考，

即名列第一，次年由省立揚州中學奪魁，則屈居第二，而廿四至廿六年三次會考，仍係上海中學冠軍，屢蒙上榮獎勵。當時禮聘在校之良師——國學大師胡樸安（鍾玉）、史學大師柳詒徵（翼謀）、經學家朱香晚、教育耆宿江間漁（名恒源）、大學教授，民初任江蘇省教育廳長）、任孟閑（交大教授）、法學家查良鑑、財經家刁培然、軍事教官曹文麟（大學畢業，陸軍官校六期）等；尤以教務主任沈亦珍（哥倫比亞大學教育博士）、訓育主任盧紹稷（大夏大學教育學士）兩老師，以身許校，貢獻至偉。民國廿五年日本教育團體來華參觀，譽為東方規模最大、設備完善之中學。廿六年七月日寇侵華，繼而「八一三」上海戰役，同年十二月，國軍撤離上海，校舍被日軍佔據。鄭通和歷年攻擊日本，高呼抗敵之言論，早受日方嫉忌，不能在滬居留，乃組織上海中學校務委員會，租用舊法租界上海美術專校存天閣等處房屋，委由各部主任及盧紹稷代理校務，一切因陋就簡。八年之內（二十六年至卅四年）敵偽屢加摧殘謀害，被迫一度更改校名為私立滬新中學，藉資掩護，維持弦歌不輟。

## 普及甘肅教育設施

鄭通和於廿七年三月，取道香港轉至武漢（戰時全國政治中心），接受教育部之聘，視察滇、黔兩省教育，八月中旬返漢復命；奉國民政府之命令，赴西北蘭州主持甘肅省政府教育行政，經行政院簡任為甘肅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長。遂邀約政友沈亦珍（主秘）、孫雲遞（長一科）、滕仰

支（長三科）一同到蘭州，即訂實施三年教育計畫，彼時甘肅全省年度教育經費為法幣六十五萬元，各縣市年度預算為一百三十萬元，僅達江蘇省十分之一，可知邊省教育落後之一斑。遂審察全省教育實況，依據戰時教育方針，逐步增列教育預算，擴展國民小學，按照班級比例，培植師資；迨抗戰勝利，正實行第三個——三年教育計畫，較之原來國民小學四千所，增加兩倍，業已達到每一鄉鎮有一所中心國民小學，每一保（村）有一所國民小學（初級）；教育經費至民國三十年，增為二百七十萬元，其比例幅度為全國第一位。嗣因教育預算由中央政府統籌分配，仍據理力爭，並得教育部之鼎助，逐年調整。鄭通和經常巡視全省教育機構，足跡遍及村里，成績卓著，奉頒景星及勝利勳章各一座。

民國卅五年三月鄭通和因上海中學之原有校舍全毀，復校則困難重重，遂由蘭州請假赴滬，並先期繞道重慶，晉見國民政府主席蔣公中正，陳述籌款恢復上海中學，曾蒙面諭：「此校為全國最優良之中學，特准補助五千萬元以為倡（嗣後因教育部無此預算由行政院專案補助三千萬元，交江蘇省教育廳轉發）……」。鄭通和再行搭機飛滬，與全校師生二千人晤敘，積極策畫復校，並向江蘇省教育廳推薦沈亦珍擔任校長，以學校久負盛名，而上海政海聞人、工商鉅子一致支持，出錢出力，不久恢復舊觀。

## 應聘整頓臺大校風

三十五年四月，鄭通和辭去甘肅省政府本兼

各職，稍事休息，六月忽奉行政院命令，出任行政院善後救濟總署蘇寧分署署長，負責辦理江蘇省境及南京地區復員後難民救濟、分配物資事宜，日以繼夜，深入災區，以有限之物資，發揮救濟之效益。在職一年餘，確實做到涓滴歸公，至卅六年十二月結束。三十六年十一月，鄭通和競選全國教育團體國民大會代表，順利當選。三十七年三月出席國民大會於南京，起草、審查憲法第十三章第五節（教育文化）條文，經多次修訂，提交大會通過。三十五年九月中國國民黨中央成立青年部，鄭通和充任副部長（部長陳雪屏），展開組訓青年工作。

民國卅七年冬兼代青年部部務，適值政府發表傅斯年為國立臺灣大學校長，約聘鄭通和來臺擔任教授兼訓導長，乃辭卸青年部，接任臺大訓導長。時校中面臨兩項困難，一為學生食宿無着，一為校風鬱張，二者互有因果，即先向臺灣省政府，請予增加公費生六百名，解決貧困學生之生活。次而向經濟部附屬生產機構募集宿舍修建費，舊臺幣四十萬元，增建及修復宿舍六棟，安置學生住宿，然後開始整頓校風。當時大陸軍事逆轉，共諜學生在校內藉故滋生事端，列隊遊行示威，貼標語、呼口號，擾亂社會安寧。鄭通和數度約請治安單位人員研商對策，呈奉主管機關核准。民國卅八年四月六日凌晨五時，軍憲警單位包围臺灣大學及師範學院（師大前身）宿舍，按照共諜學生名單，全部逮捕……。學校從此安定，鄭通和與傅斯年曾被中共公開叫囂列為「教育戰犯」。

## 改進制度澤及流亡

民國卅八年春，教育部指定臺灣大學收容大陸播遷來臺青年，因教務長懸缺尚未聘定，鄭通和兼辦收容工作，遂將大學二年級以上學生，分別攝入適當系組；但一年級學生太多，又開特別班容納四百二十人，暑假後舉辦甄別測驗，合格者准予升入二年級，其餘留級一年，亦為救助失學青年，臨時應變措施。校長傅斯年公開函告臺大師生：「學校安定與成就，一為得力省主席陳辭修（誠）給予精神與物資之援助，一為得力訓導長鄭西谷（通和）解決學生食宿、整頓學風，厥事有方……」全校師生均表認同。

卅九年三月，行政院改組，新任教育部長程天放，推薦鄭通和出任該部政務次長，到職後即協助訂頒戡亂建國教育實施綱要，改進教育制度，獎勵學術研究，恢復高中以上學生軍訓等，並於部內設置青年輔導會及策畫籌設行政專科學校（國立中興大學法商學院前身），以收容大陸抵臺之失學青年，且繼續舉行留學考試及資助華僑學生回國升學。四十一年五月，澎湖防衛部子弟學校（原係山東省八個聯合中學）全體師生，呈請教育部補助經費遷設臺灣本島，以徹底解決學生之升學與就業。部長程天放未予應允，部內幕僚單位亦不同意，鄭通和同情該校師生冒險播遷，堅苦奮鬥有年，乃根據親身經驗，面囑苑覺非校長，轉向在臺之山東籍民意代表及工商人士提出呼籲，即獲得援手；又代為協調國防部同意在國軍營房建設費項下支持（兩者各籌措新臺幣三

十萬元），該校得於民國四十二年三月順利遷至彰化縣員林鎮（教育部並無分文補助），教育部命名為國立員林實驗中學。嗣後教育部繼續安置

越南、滇緬邊區、大陳義胞等子弟，均指定在該校就讀。四十三年五月，行政院改組，鄭通和卸去政務次長，受聘為正中書局總編輯，主編各地僑校教科書、全國中小學教科書、實用地圖、大專學生用書、中國史地叢書。

## 服務僑教提高水準

民國四十六年十二月，鄭通和遠赴南洋，接受英屬沙勝越古晉中華校董會之聘，出長中華第二中學，恢復二十年前辦理中等教育之生涯。該地位居亞熱帶，幅員廣闊，天然資源豐富，僑胞人數甚多，熱愛祖國，素有革命之母美譽，鄭通和到校後，以過去辦學經驗，參酌當地實際狀況，適當分配教師課務，改善學生成績考核方法，兩年之後，全邦華校舉行會考，此校名列冠軍，教育主管機關，核定校長月薪特晉五級，以示獎勵。

忠貞華僑經營之中學，得以提高學術水準，能在南洋產生示範作用，並促進僑領經常組團回國觀光。民國四十八年底，僑區人民聯合黨黨員當選校董者佔大多數，均係親共份子，把持學校大權，因學校教師多數為反共鬥士而百般刁難。當地教育主管部門亦無善策，鄭通和係來自中華民國之反共校長，不願聽命於媚共之董事會，毅然主動辭職，乃於四十九年六月離校。斯時中南半島及香港蘇浙公學等校，致電約聘鄭通和主持校務，因家庭關係，他就近受聘於汶萊中正中學，七月

到校視事。汶萊為南洋產油名區，僑胞生活富裕，亦堅強反共地帶，有華僑中學三所，以中正中學規模最大，教師五十餘位，學生一千五百名，校舍嶄新，環境雅潔，為青年學子修業之佳境。鄭通和從臺灣選聘合格教師，陸續至汶萊任教，約一萬冊，擴建教室十間，重視五育並進，鼓勵及協助高中畢業生返國升學，經營十穩，學校循序正常發展，達成完善中學之目標，歷年汶萊僑界，均組團來臺參加十月國慶大典。

## 回國督導國民教育

鄭通和年近七旬，乃於五十六年冬辭職飛返臺灣定居。民國五十七年春，行政院長嚴家淦敦聘他為行政院顧問，考察推行九年國民義務教育成績，因任務繁重，他建議約聘教育部督學鍾健、政治大學教授吳鼎組成三人教育考察團，費時九閱月，分為兩期進行；前期（五一八月）考察公私立大學，並督導各縣市國民中學新建工程，後期（九一元月）考察各省市高級中學、職業學校、國民中學，並督導各地國民中學之教務設施；而國民小學數量太多，亦酌予抽樣調查，同時訪問省市及各縣之教育主管機關，交換意見，明年二月撰寫總報告，列舉各級學校優缺點及具體改進事項，呈報行政院轉奉總統蔣公親批：「各項改進教育意見及培養師資辦法，應列為本年施政急務，與軍事同等重要，交行政院令知教育部及省市政府切實辦理。」

鄭通和又蒙召見獎勉；五月間復奉派考察友

邦教育，經韓國、日本，往美國、加拿大及歐洲，遊歷十二個國家之卅餘城市，又便道南洋至十月底回國，即提出考察報告，面謁總統蔣公介石，陳述國際教育發展趨勢及我國之興革事項。

## 創建中醫學院規模

六十一年八月，私立中國醫藥學院校董會董事長陳立夫，敦聘鄭通和爲院長（時年七十四歲），即遵照董事會所訂教育方針，首先建立學校行政管理，步入正軌，進而解決院中各項懸案，如畢業生文憑由教育部驗印，頒訂中醫學系課程標準，中醫科系用書、畢業生實習醫院，以及獲得中醫執照，再參加西醫考試等，均經商請主管機關次第實現。進而興建醫學大樓，充實研究儀器，

成爲基礎醫學系之實驗室，按照原有三系一科（稍後亦升爲系）之外，自六十二年核准增設公共衛生系（共五個系），並設置中國醫學研究所、中國藥學研究所，培植中國醫、藥之高級人才，以及醫藥師資，期能配合中西醫教育之相互發展；且先後設立抗癌研究中心、針灸研究中心，鼓勵中醫界，蒐集治癒驗方及資料，根據中醫學理，加以科學之研究與實驗，根據五千年來針灸著作，予以深入探討，遂招訓合格醫師，施以短期訓練，培養針灸人才。至民國六十九年，以八十歲高齡退休。

通和一生廉潔，待人誠厚，律己極嚴，以服務教育爲職志，辦學從政，咸以「公正廉明」爲圭臬，曾主持中國教育會、上海市中等學校協進

會、江蘇省中等學校聯合會，抗戰期間，中蘇文化協會等，會務皆朝氣蓬勃，所至有聲。近數年當選世界鄭氏宗親會監事，一度暫代秘書長，參加中華民國宗親譜系學會，發表演講，健康猶如壯年。七十三年十月，身體漸感不適，經醫檢查確定爲腸癌，不願施行手術，延至七十四年五月，瘤瘤惡化，竟於同年七月十五日凌晨，安詳逝世，享年八十有七，其生平著作，已出版者——六十自述、南洋十年、中等教育行政、教育論文選集、小品文選集等，極受教育人士所重視。元配嚴夫人啓明，係中表姊弟結合，生子劍非、劍雄、劍東、劍平，女學芬、學衡、學茜。繼室戴昭，朝陽大學畢業，生二子天行、淮南，均已受高等教育，服務社會，卓然有成。

中外文史叢書 南京大屠殺 郭岐將軍著 定價新台幣壹佰元

民國二十六年七月抗戰爆發，十二月十三日，南京陷落，日軍入城姦淫燒殺，善良同胞慘死者三十餘萬人，係近代史上空前絕後的瘋狂大屠殺事件，前台灣省議員、國軍第四十六師師長郭岐將軍當年保衛南京未及撤出，親身目擊日軍滅絕人性之大屠殺，曾於抗戰勝利後，列席戰犯法庭作證，使南京大屠殺案主兇谷壽夫，罪證確鑿，判處死刑。中外雜誌特請郭岐將軍撰寫「南京大屠殺」長文，連載期間，轟動遐邇，傳誦廣遠，頃應讀者要求，輯印成書並附劉方矩將軍撰「劊子手的下場」及珍貴圖照，二十五開本，穿線平裝訂價台幣壹佰元郵撥〇〇一四〇四四一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



①前排右朱家驛，左黃仁霖，二排左起鄭通和、錢思亮、劉真、陳雪屏。

②左一鄭通和、左十朱家驛。(文見109頁)

